

证券代码：600708 证券简称：光明地产 公告编号：临2019-095

**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农工商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向武汉明泰置业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交易的进展：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授权全资子公司农工商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完成向武汉明泰置业有限公司进行增资交易。2019年11月5日，根据北京产权交易所出具了《网络报价成交确认单》、《增资凭证》，确认农工商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竞得武汉明泰置业有限公司增资项目，成交价格为人民币12250万元。

●本次增资的目的和意义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农工商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增资武汉明泰置业有限公司，获得新的综合型资源，进一步加大对全国重点准入城市的土地储备力度，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战略发展布局与整体经营需要，对于企业转型升级具有积极的意义。本次增资完成后，农工商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武汉明泰置业有限公司50%股权，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对上市公司2019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直接影响，对公司未来影响尚无法准确预测，不存在新增的关联交易、同业竞争的情况。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概述

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公司”、“上市公司”）于2019年10月25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一百七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全资子公司农工商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与武汉强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武汉明泰置业有限公司增资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授权全资子公司农工商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农房集团”）以人民币12250万元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与武汉强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下称“武汉强华”）签署武汉明泰置业有限公司（下称“武汉明泰”、“项目公司”、“交易标的”）增资协议，增资后占武汉明泰50%股份，参与投资开发建设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P（2018）

095 地块，上述地块土地出让金为人民币 78720 万元。本协议签订后，农房集团将按 50%的股权比例支付上述地块的土地出让金。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10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临 2019-090）、（临 2019-092）。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2019 年 11 月 4 日，武汉明泰增资项目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农房集团参与了武汉明泰增资项目的摘牌。

2019 年 11 月 5 日，根据北京产权交易所出具了《网络报价成交确认单》、《增资凭证》，确认农房集团竞得武汉明泰增资项目，成交价格为人民币 12250 万元。

三、本次增资的目的和意义

本公司通过增资项目公司，获得新的综合型资源，进一步加大对全国重点准入城市的土地储备力度，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战略发展布局与整体经营需要，对于企业转型升级具有积极的意义。

四、本次增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完成后，农房集团持有项目公司武汉明泰 50%股权，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对上市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直接影响，对公司未来影响尚无法准确预测，不存在新增的关联交易、同业竞争的情况。

五、备案附件

- （一）北京产权交易所出具的《网络报价成交确认单》；
- （二）北京产权交易所出具的《增资凭证》。

特此公告。

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七日